

证券代码：688602

证券简称：康鹏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8

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8月24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8日以直接送达形式发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麦旋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并制定相关公司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形，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3、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是鉴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小于计划募集资金金额的实际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和发展需要。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4、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是基于募投项目建设的需要，符合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且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以实施募投项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5、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内容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

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资金回报。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表决结果：全体监事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28日